政府采购合同书

甲方：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郭巷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吴晓晨

电话：0512-65697393

乙方：联通（江苏）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岳

电话：15501686616

本合同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的项目编号为JSZC-320506-XDSZ-C2025-0006的郭巷街道网格化移动终端服务租赁项目事宜，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完成甲方的郭巷街道网格化移动终端服务租赁项目。

（一）项目概况：为提升网格员办事服务水平，做好智能化网格管理，拟采用终端服务租赁为网格员配备移动终端以供日常办公使用，共计250台，租赁期2年。

（二）服务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1	移动终端服务	1.服务内容： 支持安卓系统； 屏幕尺寸≥6.5英寸； 内置电池≥7000 mAh，支持≥80W快充； 后置主摄像头≥5000万像素； 支持自动接入访问终端Wi-Fi网络，可在移动环境中稳定传输音视频数据； 支持多重定位方式：GPS、蜂窝网络定位、WLAN网络定位、AGPS等； 运行内存≥12GB，存储空间≥512GB，具备良好的存	250	套

潘岳

		储运行能力； 支持主流运营商（电信/联通/移动等）的4G/5G网络制式，需支持双卡双待； 支持指纹和人脸解锁等多种安全模式。		
		2、本地运营商套餐服务： 支持国内免费语音通话时长≥1500分钟，接听免费； 支持国内免费上网流量不低于5G速率流量≥100GB； 需免费提供来电显示、关机来电提醒功能； 支持网格员工作来电名片定制提醒功能。		

（三）服务要求：

1、乙方在其通信网络与设施覆盖范围内，向甲方提供基础通信网络或运营商网络服务。乙方提供的基础通信网络或运营商网络服务应符合国家规定的基础通信网络或运营商网络服务质量标准。

2、当甲方向乙方反映除网络覆盖和终端设备故障外的基础通信网络或运营商网络服务障碍，乙方应当在24小时内修复或调通。

3、实施团队要求

为能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实施工作，要求乙方针对本项目配备实施团队，具体要求如下：

（1）指定1人作为项目经理，负责跟踪推进项目工作和问题的协调落实；要求具备通信、信息系统、信息安全、项目管理、终端与业务相关等方面的技术专业，具有相关工作管理经验；指定1人为项目技术负责人，负责项目具体实施技术方面工作，要求具备通信、项目管理、网络规划、IT服务等方面的技术专业，具有相关工作经验；除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外其他实施团队成员配备不少于4人，要求具备IT服务、网络工程、信息系统、信息安全等方面的专业技术，并根据所投设备配备相应的人员现场保障等，能够顺利开展项目实施工作。

（2）乙方应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组织项目团队，响应文件中的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在成交后不经甲方允许不得随意更改。

4、故障响应要求

潘岳

（1）总体要求：根据甲方报障的故障级别，采取必要的服务措施（包括调整），尽快修复故障，恢复系统的正常运行。

（2）故障解决时限：故障恢复应本着优先恢复业务，再彻底进行排除的原则进行，根据不同的故障等级提供不同时间及不同等级的相应服务。

（3）故障响应方式

电话响应：要求设立 7*24 小时的值班响应电话，并安排有经验的工程师接受报障。当系统出现故障时，甲方通过指定的值班响应电话进行报障。

远程支持：对于通过电话指导不能解决的故障，通过远程接入手段，进行故障诊断，查找故障出现的原因，并处理故障。故障处理完毕或告一段落，形成故障处理报告备查。

现场服务：对于通过电话支持和远程支持都不能解决的系统故障，迅速提供现场支持服务，安排经验丰富的技术支持工程师赴现场分析故障原因，制定故障解决方案，并最终排除故障。

（4）故障解决服务标准：提供故障处理的操作流程和服务标准。

5、运维和售后服务要求

（1）电话技术支持服务：设立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热线，保证甲方获得日常维护的技术支持，保证甲方关于设备的技术性问题得到及时、有效的解答。

（2）巡检服务：为甲方此次维护保修服务范围内的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及时发现运行中存在的隐患，减少设备发生故障的概率，保证系统稳定、高效运行。

（3）重点保障服务：遇到活动或重大事件需要提供重点保障时，乙方根据甲方提出的重点保障服务要求，与甲方共同制定重点保障期间的保障方案。

6、验收要求：按照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规定进行验收，相关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报价时综合考虑。乙方提供设备需支持甲方工作使用需求，交货前进行设备开机调试、试运行等。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成交通知书；

②乙方的响应文件；

③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④采购文件及相关附件。

二、合同价款及支付

1、合同价格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陆拾万元整 （￥：600000.00 ）。

潘岳

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工作所需的终端租赁、通信套餐、开机调试、人工费、交通费、售后服务、验收费用、各种税费、保险、劳保、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代理服务费等各项应有费用。

2、付款步骤：合同签订后，甲方每月向乙方支付费用，每月费用=合同总金额/24。

3、付款方式：银行转帐或数字人民币。

4、乙方向甲方结算费用时须提供下列单据：合格的销售发票。

5、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6、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城中支行
账户名：联通（江苏）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账号：4301024319100225195

三、**合同履行期限：**2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自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2、根据甲方采购要求及乙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本合同情况实行验收，并可在适当的范围内公开验收结果。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有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本项目工作。

2、接受并主动配合甲方及行业管理部门的检查。

3、因乙方管理不善而损坏的硬件、设施应负责及时修复，或照价赔偿。

4、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安排服务人员，并在项目开始前将人员名单交由甲方确认。乙方应确保服务人员的履行资质，并具有提供服务的必要经验。若乙方需要变更服务人员的，则应提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得到甲方许可后方可进行更换。若甲方认为乙方所指派人员不合格的，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应在2个工作日内更换完毕。

五、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规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潘岳

1.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合理理由要求项目终止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①乙方不能正常提供服务（逾期超过合同规定服务时间视为不能提供）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赔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其他损失。

②乙方提供的服务存在过错从而造成甲方或相关第三方造成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③乙方提供的服务由于自身过错造成本合同项下设备毁损的，乙方应当予以修复或更换，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④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无正当理由要求终止合同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且已支付款项不予退还，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六、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如果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义务的延误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并提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网上备案，审核通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打印《苏州市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确认单》交甲乙双方留存。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磋商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需向甲方提交壹份备存。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潘岳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3、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九、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附则：

1、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公司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采购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未尽事宜：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解释。

甲方签章：

法人/授权代表：

乙方签章：

法人/授权代表：

合同签订时间：2026年1月16日

潘岳